

德霖技術學院學生對體育課程實施需求與滿意度之分析

楊建隆

體育組講師

摘 要

本研究係以德霖技術學院學生，共 1187 名作為調查樣本；並以自編之【體育課程實施需求之調查問卷】作為研究之工具，進行瞭解本校學生對體育課程實施需求之情形，並比較不同變項學生之需求性的差異。根據實際調查所得資料，以次數分配之數值與其所佔百分比數值、平均數、獨立樣本 t 考驗等統計分析方法處理，結果發現：本校學生多數認為體育課程應設為必修並具有學分，對於該學分是否計入畢業學分內之見解則有不同，而修習年限亦多數傾向含三年以上。至於對該課程之各運動項目的開課需求之高低排序為：羽球、籃球、桌球、網球、游泳、保齡球、排球、體適能。另外，透過對體育課程實施現況之滿意度得知全體學生對【教學表現】、【成績評量】、【課程設置】及【課程效能】等因素是呈現滿意以上程度的情形，而【場地器材】因素則未達到滿意程度；至於不同背景變項學生對各因素之滿意度的顯著差異性亦有異同，在性別方面，【課程效能】、【課程設置】等兩個因素之滿意度男生皆顯著高於女生；在學制方面，五專生對於本研究之五個因素的滿意情形皆顯著高於四技學生；而在學院方面，工學院學生對於本研究之五個因素的滿意情形皆顯著高於商學院學生。

關鍵詞：體育、課程、滿意度

The Analysis of Implement Demand and satisfaction in Physical Education Course to Students of De L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Chien-Lung Yang

Lecturer of Physical Education group

Abstract

The subjects of this research are 1187 students of De L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s investigating samples; And use make up by myself "The questionnaire of the implementation demand in Physical Education course" as the tool studying, understand that the implementation demand in Physical Education course to students of this school, and compare to different backgrounds of students that difference demand. According to investigating the income data actually, with percentage number value, Average, Independent sample t- Test, were utilized for data analysis. The findings are as the following: Most of students of this school think that Physical Education course should set as compulsorily and have credits, It is graduate credit as to this opinion have difference, and majority inclines to study for more than three years. All sports events for course in an order with level of demand for: Badminton, Basketball, Table tennis, Tennis, Swimming, Bowling, Volleyball, Fitness. In addition, Through Physical Education course implement satisfaction of present situation know all students as to "teaching behavior", "achievement graded", "Course offered" and "Course efficiency" is satisfied and in "facilities and equipment" is not reached satisfaction. As to different backgrounds students to satisfaction for every facto, In sex, "Course efficiency" and "Course offered" boy students apparently higher girl student, In Length of schooling, Training students is apparently higher University students of five factors, In Institute, technical students is apparently higher business students of five factors.

Key word: Physical Education, Course, Satisfaction.

壹、緒論

一、問題背景

在強調消費者（顧客）導向的現代生活環境裡，大學校院之主要消費者即學生；據此概念，大學校院的各項課程規劃設置是必須兼顧能否符合學生的需求，以「體育課程」而言亦無例外，因為能否規劃設置出符合學生的興趣或需求之體育課程與未來該課程的存在與否及發展性有很大的正相關（楊建隆，1998）。

視近年來多數大學校院對體育課程之開設情形，似乎經常因學校政策的改變而受到衝擊，尤其被併入通識教育課程的一部份，而通識教育課程又受到了總量管制的影響，因而使得部份學校的體育課程正面臨著受到排擠的壓力，如此情形，對於各校體育課程之未來的生存與發展而言，實已產生了莫大的危機。然而，所謂危機亦是轉機，根據現代生活環境裡所強調的消費者（顧客）導向觀念，再參考張躍騰（1996）的見解指出：徹底探討大學生對體育課程的真正需求，以及學習後的反應與滿意程度等根本核心問題，才是有效改善目前大學體育課程問題之解決辦法；如此而言，未來「體育課程」若能針對學生的需求來進行規劃設置，其發展性相信或許能因此而獲得更好的契機。

基於上述觀點，重視學生對體育課程的需求之工作實是各大學校院體育室（組）主管及全體同仁不可輕忽怠惰的重要工作，而研究者期盼德霖技術學院（以下簡稱本校）體育課程能維持持續進步與發展的步調，因此，即對本校學生進行體育課程實施需求與滿意度之分析，藉此期望能獲得本校未來體育課程規劃設置之方向與改善的參考依據，以期能符合多數學生之學習需求，進而提昇學生的學習滿意度，並促進學生的學習效果與擴大體育課程發展空間之雙贏局面。

二、研究目的

本研究根據上述之問題背景，提出下列之具體研究目的如下：

- （一）瞭解本校學生對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需求情形。
- （二）瞭解本校學生對體育課程開設項目之需求情形。
- （三）透過本校學生對體育課程實施現況的滿意度以作為改進本課程之參考依據。

三、研究範圍

本研究係以本校（德霖技術學院）即將於 99 學年度，實施體育課程興趣選項之五專部二年級全體學生及四技部一年級全體學生作為本研究之受試對象。透過問卷調查，以瞭解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實施需求與滿意度之情形，作為本研究的範圍。

四、名詞操作性定義

（一）體育課程

我國教育部核准設立之綜合大學將本課程訂定為每週皆實施兩小時，至於校內、校際比賽及課外活動等均不屬於本課程內容（周宏室，2002；體育大詞典編訂委員會，1984）。而本研究所指係為本校依據上述規定所開設的體育課程，其實施方式為：每週（二節課，100 分鐘）排定一項運動項目作為教學內容，其內容的項目計有籃球、排球、桌球、網球、田徑、體適能等項目，依序實施教學，至於校內、校際比賽及課外活動等均不屬於本課程內容。

（二）體育課程實施需求

本研究所指之體育課程實施需求，係指本校學生對體育課程開課原則及開設項目之需求情形。至於開課原則需求乃指學生對體育課程必、選修及學分數認定的需求性；而開設項目需求則指學生對一般體育課與興趣選項之運動項目的開設需求性。

（三）滿意度

滿意與否乃是一個連續的構面，是個人對其從事的環境中實際獲得的價值，與預期應獲得的價值之間的差距。差距越小則滿意程度越高；反之，差距越大則滿意程度越低（許士軍，1990）。本研究之滿意度乃指：針對學生對體育課程之各實施因素的滿意程度，據此可作為未來改善本課程各實施因素的參考依據。

貳、文獻探討

本研究係以國內外之專家學者，對於有關大專校院學生修習體育課滿意度的影響因素與學生修習該課程之需求等方面所提出的研究成果及建議，進行有關之文獻探討。並將本章分成：一、滿意度與顧客的消費意念或行為之關係；二、學生體育課程修習滿意度之影響因素；三、學生對體育課程修習之需求；及四、本章總結等四個部分。

一、滿意度與顧客的消費意念或行為之關係

所謂顧客滿意度 (customer satisfaction)，綜合國內外專家學者所下定義為：顧客決定於事前對產品的期望與使用產品之後與實際結果是否一致的程度；如果產品使用後的經驗確認不但能符合，甚至能超過預期水準，則顧客將屬於滿意狀況；反之，則屬於不滿意狀況 (林陽助, 1996；徐國勝, 2000；葉品雯, 1997；Kotler, 1994；Woodside & Daly, 1989)。

對於顧客滿意度的相關理論，是近年來行銷學界和服務業者所極為重視的課題，因為顧客滿意度是影響消費者是否會再度購買的一個重要因素 (林陽助, 1996)；而林恬妤 (2000) 的研究結果也指出，顧客滿意度愈高，則再度消費的意願也愈高；因此顧客滿意度的探討實是各行各業皆非常重視的問題。

二、學生體育課程修習滿意度之影響因素

體育課程滿意度，意指學生在體育課程的學習中，對於經歷整體的學習經驗後所反應的滿意情形 (陳文長, 1995)；因此，本節旨在於探討學生對體育課程有關因素之期望與滿意度情形。

綜合張躍騰 (1996)、歐陽金樹 (1997)、鄭金昌 (1997)、楊建隆 (2001) 等人的研究結果，其影響學生對體育課程修習滿意度的有關因素大致可歸納出：課程的效果、場地設備、教學態度、教學技巧、課程內容、成績評量等六項，以下即依此進行探討。

(一) 體育課程之學習效果

1. 體育目標之設定

有計劃的體育課程使學生們的學習態度有顯著的改善 (Tolson & Chevrette, 1974)，而學習效果包括：運動技能的獲得、滿足運動與學習樂趣、身心健康之獲得等體育目標皆是學生在從事對體育課程滿意度評量時列為重要的考量項目 (張躍騰, 1996)；此兩個研究結果亦在某種程度上說明了體育課程學習效果的參考指標，實受到體育目標之設定的影響甚巨。

2. 學生對體育目標之認同的情況

張春秀 (1994) 的研究指出，學生對於體育目標認同的順位為：增進身體健康、運動技能的獲得、調劑生活的壓力、運動欲望的滿足。而從大專院校體育課程規劃小組 (1993) 之專題研究結果也獲知，我國各大專院校學生在體育目標的認同傾向之前五項，依序為：建立運動習慣、身心均衡發展、培養運動技能、提昇休閒生活、瞭解運動功能。另外，從楊建隆 (1996) 的研究結果獲知大學生所認同的體育目標有：能獲得運動樂趣、學習運動風度、增進身體健康、體驗團隊精神、充實休閒生活、學習運動技能、培養運動習慣、紓解某些壓力、增進身體適應能力、獲知較多的運動術語及瞭解較多的運動比賽規則等十一個體育目標；另外，李文田 (1997) 的研究結果也獲得大學生所認同的體育目標有：增進身體健康、充實休閒生活、學習運動技能、培養運動習慣、紓解壓力、增進身體適應能力、發揮自己的運動潛能及增進運動能力。還有，楊建隆 (2009) 研究結果更指出：學生認為體育課程內容若能顯現體驗快樂運動、養成社會能力及促進生理機能等三個因素所包含的要素，則必能提昇主動學習該課程的意願。

至於不同性別學生對體育目標之認同的差異情形，Weick (1975) 的調查結果發現：男、女兩性對於體育目標的認同傾向沒有顯著差異。而許義雄 (1988) 的研究中指出，大專男、女學生在體育目標的認同上未具顯著差異，但肯定體育目標應以身心健康的獲得，列為優先考慮的重要目標。另外，從楊建隆 (1996) 及李文田 (1997) 的研究結果皆獲知：大學男學生在體育目標的重要性考量顯著高於女學生。由上述情形亦說明男女學生在體育目標的認同上，仍有部分的差異。

(二) 場地器材之管理

1. 場地器材安全之重要性：

鄭志富(1994)指出,運動場地設施在設計之初應考慮到所有安全上的問題,因此,必須事先通盤規劃。所謂“安全始於設計”即是這個道理。運動場地設施完工後,若能定期檢查並維修,當能減少許多意外事件,而運動器材之定期檢修與汰換亦相當重要,否則發生例如球拍或球棒斷裂飛出傷人等事件,其後果將不堪設想。

運動場地設施與運動器材的安全性高,則學生使用的安心、活動的愉快,若體育課程所使用的運動場地設施與運動器材能保持高度的安全性,必能滿足學生運動安全性之需求,如此對於提昇學生體育課程的修習滿意度必有助益。

2. 場地器材對學生體育課程修習態度之影響

楊建隆(1996)、張躍騰(1996)、李文田(1997)等人的研究結果皆指出:運動場地、器材的安全、充足與否,是影響學生對體育課程感到滿意與否的重要因素,亦是影響學生選修意願的重要考量因素;另外,楊建隆(1996)的研究結果也獲知:男學生對該因素的重視程度顯著高於女學生;如此的因素相信也將會影響學生的修習意願。

(三) 教師教學及課程內容

依 Figley (1985) 的研究指出,影響大學生體育態度的因素中,發現體育教師與課程內容是兩個主要的影響因素。以下即就體育課程實施中,學生對此兩項因素的重視情形來進行探討。

1. 學生對體育教師教學表現之重視情形

張妙瑛(1986)的研究結果指出:教師之運動技術、為人品德,對於學生在興趣選項分組教學的選組時,有顯著的影響;而許義雄(1988)的研究也指出:「師資品質」因素對於不運動的學生影響較大,尤其對女學生在運動樂趣的感受上之影響大於男學生;另外,學生在評量體育課程之優缺時,皆將師資因素列入重要的考量因素(李文田,1997;鄒碧鶴,1997);還有,楊建隆(1996)的研究結果也得知:大四學生將師資因素列為考量選修體育課的首要因素;及張躍騰(1996)的研究結果指出:教師教學態度、教學技巧與專長皆是學生在從事對體育課程滿意度評量時列為重要的考量項目;而 Aicinena (1991) 則發現,體育教師與學生的互動能夠影響學生對體育產生正面學習的態度。

2. 學生對體育課程內容之重視情形

大學體育課程提供了寬廣的目的,如體能的鍛鍊、身體運動能力、技巧的學習及個人社交能力的拓展;但要達成這些目的就必須要注意以下幾點(張思敏,1995):即課程的內容設計須涵括將身體的活動融入生活的模式中、增進運動技巧、發展體能、加強社交能力的功能及發展終身活動的基本知識。

至於,體育課程對學生學習的影響,從阮如鈞(1982)的結果發現:體育課程內容設計能否使學生滿意,為學生相當重視的因素;而吳惠櫻(1993)的研究結果則發現:教學內容被學生視為參與的重要動機。還有,楊建隆(1996)的研究結果也得知:學生將課程因素列為考量選修體育課的重要考量因素。

(四) 成績之評量

1. 成績評量對體育課程實施之影響

鄭志富(1990)指出,教學的成敗有賴合理而正確的教學評量來診斷。因為從整個教學活動的過程看,從目標設定、教材選擇、教學方法的應用,都必須要有精確的評量方法才能瞭解其達成的程度。而這種評量結果,除了可作為改正缺失的依據外,更可以作為再計劃的藍本,甚至因評量而刺激學生的學習動機、引起學習興趣,進而提昇學習成果。

對目前多數學校體育成績評量三要素的訂定標準為技術(含體能)60%、運動精神(含態度、出缺席)30%、體育常識10%。而張思敏等(1994)綜合學生見解,認為其比例須修訂為:技術(含體能)佔40%或50%;運動精神(含態度出缺席)佔30%或40%;體育常識佔10%或20%。由此可知,學生對成績評量方式的認知是有其不同見解,此方面的比例訂定若能透過了解多數學生之認知,相信將能更有利於提高學生對體育課程的滿意度。

2.成績評量對學生修習體育課程態度之影響

體育成績的評量，應有客觀而合理之考核方法與評分標準。據大專院校體育課程規劃小組（1993）所從事的研究成果，提出幾點體育成績評量的依據，即：統一各科目課程評量給分標準、統一不同教師擔任相同科目之術科測驗方法、及訂定給分量表製作標準。

至於體育成績高低與學生對體育課程學習態度的影響情形，張妙瑛（1986）的研究結果指出：學生在選修興趣選項分組教學時，成績評量即為影響其抉擇的一重要因素，而其抉擇趨向於教師給分較高之組別，而該組即成為學生所喜歡選修的組別。另外，楊建隆（1996）的研究結果亦獲知：大學生將體育成績評量列為選修體育課的重要考量因素，而不同性別對該因素的重視程度為男學生較女學生高、體育成績高得分的學生對體育課程的重視程度亦顯著高於低得分的學生。

三、學生對體育課程修習之需求

（一）重視學生體育課程之修習需求

從大學法修訂至今，大學校院體育課程之發展性所受到的衝擊性似乎仍呈現於激盪的狀態，因此國內體育界的專家、學者們在不斷努力的研究中，亦發現以目前在大學體育課程中，學生所扮演的角色已由以往被動的地位變成主導的體育課程走向的重要關鍵，換言之，學生對體育課程的參與意願亦將成為未來體育課程之成功與否的重要因素（楊志顯，1999）。如黃振興（1995）所言，在社會思潮急遽變遷與校園民主自主聲浪的衝擊下，大學體育課程實必需要瞭解是否能符合多元化社會變遷的需要，及教學方法與課程內容是否能滿足現階段大學教育的需要及學生滿意程度之情況等關鍵性問題之瞭解則顯得格外重要。另外，根據陳文長（1995）的研究結果指出：教學場地與新興項目專長教師若無法有效因應學生的需求，如此將影響教學效果與教育理想的達成，還有，若能設置合乎學生所需求的運動項目，相信對學生來說除了能滿足其需求之外，更能提高其學習興趣；至於，大學體育課程的實施必須適當地配合學生真正的需求，而調查結果顯示，各大學目前以高爾夫、保齡球、休閒體育等類別的專長教師為最需要，此一結果所代表的意義也正說明，大學生對體育課程的需求極具時代的潮流性。至於在體育課程項目的興趣傾向方面，根據許素琴（1998）的研究結果指出：籃球、羽球、桌球、網球、水上運動、排球等項目是全體學生排序較高的項目；而男生前三項傾向籃球、羽球、桌球等三項，女生前三項則傾向羽球、水上運動、籃球等三項。

（二）體育課程修習型態與學分計算之需求

學生對於體育課之必修、選修及學分制的需求取向是必需正視的重要問題，相信這對學生未來修習體育課程的態度及對體育課程未來發展的支持度必具有重大的影響。

Trimble & Hensley（1984, 1990）於研究報告中指出，美國有 94% 的大學提供體育課程，有 76% 為必修，其中有 93% 的大學體育課程皆採計學分制，而每週兩小時的體育課程為大多數大學所採納，並有 88% 的學校將兩小時的體育課程採計為一個學分。

而黃英哲、張思敏（1996）的研究結果指出，有超過七成的大學生贊成大學體育課改成一至三年必修、四年級採選修制，此結果在性別間未呈現顯著差異；而超過六成的大學生贊成體育課應設有學分制，此結果在學院間及性別間皆未呈現顯著差異；同意將此學分計入畢業學分內者約佔近六成的學生，此結果在學院間及性別間皆未呈現顯著差異；至於贊成體育課應設有學分制的大學生，其中同意二小時授於兩學分者佔約五成、同意二小時授於一學分者佔近三成，此結果在學院間及性別間皆未呈現顯著差異。另外，楊建隆（1996）的研究結果也發現，在課程因素中，即呈現學生認同「體育課」應具有學分，其學分數亦應計入畢業總學分數內。

四、本章總結

綜合上述相關之文獻探討，結果發現：

（一）所謂顧客滿意度乃指顧客決定於事前對產品的期望與使用產品之後與實際結果是否一致的程度；如果產品使用後的經驗確認不但能符合，甚至能超過預期水準，則顧客將屬於滿意狀況；反之，則屬於不滿意狀況。

(二) 有關影響學生體育課程修習滿意度之因素，歸納諸多研究結果顯示，與體育課程之學習效果有關的要素實受到體育目標之設定的影響甚巨；而場地器材的安全、充足與否，皆是影響學生對體育課程感到滿意與否的重要因素；在教學態度、技巧所統稱的教學表現對教學成效可謂是學生非常重視且可能影響其學習意願的重要因素；另外，課程內容設置，是學生列為考量選修該課程的重要考量因素；至於體育成績評量亦是影響學生修習意願抉擇的一重要因素。

(三) 重視學生修習體育課程之需求，相信這對學生未來修習體育課程的態度及對體育課程未來發展的支持度必具有重大的影響，尤其對於體育課程之運動項目的設置是否合乎學生的需求，體育課程是必修、選修及學分制的需求取向更是必需正視的重要問題。

參、研究方法

本章的主要目的在於敘述研究的程序、調查工具的編製、調查樣本的選取、研究調查的實施，以及資料處理方法。

一、研究程序

本研究之程序為：確定研究主題→收集與研讀有關之文獻→編製問卷→量表試測（信效度考驗）→修訂並完成正式問卷→問卷施測與回收→分析資料→彙整結果→提出研究成果。

二、研究工具的編製

(一) 研究工具之製作程序

1、研究工具：本研究係以問卷調查方式實施，而研究問卷則以自編之【體育課程實施需求與滿意度之調查問卷】作為本研究之工具。問卷內容分為四部分。第一部分為個人基本資料；第二部分為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見解；第三部分為體育課程開設項目之需求意願；第四部份為體育課程實施滿意度量表。

2、本研究問卷編製程序：在編製的過程中，首先研讀並參考有關文獻後，即先編列個人基本資料、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見解及體育課程開設項目之需求意願等三個部分的勾選題項；至於第四部份之體育課程修習滿意度量表的編製程序則為：在編製的過程中，首先研讀有關文獻，並彙整、歸納出有關體育課程實施的要素，再配合李克特之五點量表(Likert-type scale)的模式設計成【體育課程實施滿意度量表】，並經數次修訂後定稿。

3、填答及計分方式：本問卷共分四部分，第一部分為受試者依個人基本資料勾選取正確部份。第二部分及第三部份為受試者依該部份之題項陳述就個人的見解與意願從可供選擇之題項中勾選作答；至於第四部分為受試者依【體育課程實施滿意度量表】之陳述句，就個人的感受從可供選擇之答案中勾選一個作答，且每題均須填答；其計分方式為：答「非常滿意」給5分、答「滿意」給4分、答「沒意見」給3分、答「不滿意」給2分、答「非常不滿意」給1分。

(二)【體育課程實施滿意度量表】之試測(pilot study)：

1、試測對象：本研究以隨機抽樣選取德霖技術學院98學年度專科部五專二年級30名學生及四技一年級學生50名學生，共80名學生，作為本研究之試測對象。

2、試測時間：預測於民國99年3月15~19日。(於體育課程進行中實施)

3、試測結果：

(1) 項目分析：

本研究量表之項目分析方法採獨立樣本t-test考驗高低兩組在題項上的差異，經項目分析結果發現：本研究調查問卷之32個題目的t值皆達顯著，因此皆具有鑑別度。

(2) 效度檢討：

a、因素分析：

為了考驗本研究量表的「建構效度(construct validity)」，因此將具有鑑別力的題項進行因素分析。本研究量表採「主成份因素分析」，並經「正交轉軸」後，獲得特徵值大於1.0的因素共有五個，其累積的解釋變異量為81.071% (如表3-1)，顯示本量表具有良好的建構效度。

表3-1 【體育課程修習滿意度量表】因素分析之統計量摘要表

因素	內含題數	特徵值	變異數的%	累積%
1	8	6.510	20.343	20.343
2	6	5.280	16.501	36.844
3	5	4.978	15.555	52.399
4	7	4.745	14.828	67.227
5	6	4.430	13.844	81.071

b、因素命名：

本研究量表，就因素分析後研究者根據各因素之題項內容的屬性將之命名並重新編定題號（如表3-2）。就因素分析後獲得五個因素，各因素命名依據為：因素一包含8個題項，其內容主要與學習該課程後所感受到的效果與所獲能力有關，故命名為「課程效能」；因素二包含6個題項，其內容主要與課程內容的設計與編排有關，故命名為「課程設置」；因素三包含5個題項，其內容主要與該課程學習之場地與器材有關，故命名為「場地器材」；因素四包含7個題項，其內容主要與教師教學時的各項表現有關，故命名為「教學表現」；因素五包含6個題項，其內容主要與教師從事學生學習成績之評量有關，故命名為「成績評量」。

表3-2 【體育課程實施需求滿意度量表】因素名稱及所包含之題項

因素名稱	包含題項	因素名稱	包含題項
1.課程效能	01.能提升運動技術與能力。 02.獲知更多的運動知識與常識。 03.能滿足運動慾望。 04.能提升體能。 05.能養成遵守規範的行為。 06.能獲得運動樂趣。 07.能增進交友機會與能力。 08.能促進身體健康。	4.教學表現	20.教師教學態度認真亦熱忱。 21.教師上課之出席狀況皆能正常。 22.教師能尊重學生的意見與需求。 23.教師能清楚說明課程內容。 24.教師的體育知識及常識與技能充足。 25.教師能引發學生的學習興趣與潛能。 26.教師能示範所講授的技能。
2.課程設置	09.課程內容的難易度適宜。 10.課程內容是我所喜愛的。 11.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目標。 12.課程內容能符合我的需要。 13.教學進度編排適當。 14.課程內容能合乎時代潮流。	5.成績評量	27.教師成績評量的給分比例很合理。 28.教師的評量方式能測出我對課程的瞭解程度。 29.所獲成績能合理反映我的表現。 30.教師實施評量的態度很客觀。 31.教師能確實依據課程內容列出評量標準。 32.教師評分標準客觀公平。
3.場地器材	15.運動器材能經常汰舊換新。 16.運動器材安全性高。 17.運動場地安全性高。 18.有足夠的器材可使用。 19.有足夠的場地可使用。		

(3) 信度檢討：

本研究量表採Cronbach's α 係數求取問卷的內部一致性，其結果為 $\alpha = .9780$ 。（各因素之Cronbach's α 值請參考表3-3）

根據學者Gay（1992）的觀點，任何測驗或量表信度的 α 值如果在.90以上，表示測驗或量表的信度甚佳；另外，學者 DeVellis（1991）、Nunnally（1978）等人則認為 α 值在.70以上是可接受的最小信度值。據此，顯示本研究量表具有甚佳的信度。

表3-3 【體育課程修習滿意度量表】因素量表之內部一致性估計值

因素	內含題數	Cronbach's α 係數
1	8	.9464
2	6	.9455
3	5	.9548
4	7	.9515
5	6	.9476
總量表	共32題	.9780

三、調查樣本的選取

本研究之調查樣本的選取，係以本校（德霖技術學院）即將於99學年度實施體育課程興趣選項之五專部二年級生（379人）及四技部一年級生（831人），共1210名學生進行普查，作為本研究之調查樣本。（如表3-4）

表3-4 本研究有效樣本及問卷回收分佈表

學制	合計施測卷數	合計回收有效卷數	回收率
五專二年級學生	379	371	97.9%
四技一年級學生	831	816	98.2%
合計	1210	1187	98.1%

四、研究調查的實施

本研究問卷之調查工作於中華民國99年5月10~21日進行施測與回收（於體育課程中實施），回收率為98.1%（如表3-4）。根據Babbie（1990）的觀點，認為調查資料要能分析和報告，其回收率須達50% 始算適當；60% 視為良好；70% 或以上則視為非常良好。因此，本研究之問卷回收率屬非常良好，故可進行分析與統計。

五、資料處理

（一）資料處理：問卷回收後，立即加以編碼整理，計得有效問卷1187份。

（二）本研究之資料使用SPSS for Window 10.0版套裝軟體進行統計分析，並以 $\alpha = .05$ 為顯著水準進行統計考驗。

（三）根據研究目的，本研究所用的統計分析為：

- 1.以次數分配之數值與其所佔百分比，來瞭解受試者對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見解與開設項目之需求意願。
- 2.以平均數之數值及t考驗，來瞭解受試者對體育課程實施現況需求之滿意度情形。

肆、結果與討論

一、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需求情形

針對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見解，以下分為體育課程之必選修、開課學分設置原則及開課年限原則等部份進行受試者之見解分析。

（一）結果

- 1.四技受試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之見解

由表 4-1 得知，四技受試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之見解如下：

(1) 全體四技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多數（佔全體四技生之 54.5%）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贊成設為四年皆必修者有 20.2%、三年必修者有 22.9%、二年必修者有 7.2%、一年必修者有 4.2%。

(2) 四技男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多數（佔全體四技男生之 51.4%）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多數贊成設為四年皆必修。四技女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多數（佔全體四技女生之 59.8%）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多數贊成設為三年必修。

(3) 四技工學院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多數（佔全體四技工學院學生之 51.8%）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多數贊成設為四年皆必修。四技商學院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多數（佔全體四技商學院學生之 57.6%）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多數贊成設為三年必修。

表 4-1 四技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見解的人數百分比之摘要表

\ 變項 \ 百分比 見解代號	不同性別選取見解代號人數所佔之 百分比(人數, 排序)		不同系別屬性選取見解代號人數所佔之 百分比(人數, 排序)		全體選取見解代號 人數所佔之百分比 (人數, 排序)
	男(510人)	女(306人)	工(436人)	商(380人)	
01	28.2% (144人, 1)	6.9% (21人, 6)	26.8% (117人, 1)	12.6% (48人, 2)	20.2% (165人, 2)
02	7.8% (40人, 5)	4.2% (13人, 9)	7.3% (32人, 5)	5.5% (21人, 8)	6.5% (53人, 7)
03	2.0% (10人, 10)	0.3% (1人, 11)	2.3% (10人, 9)	0.3% (1人, 11)	1.3% (11人, 11)
04	17.3% (88人, 3)	32.3% (99人, 1)	16.7% (73人, 3)	30.0% (114人, 1)	22.9% (187人, 1)
05	8.8% (45人, 4)	9.5% (29人, 4)	8.7% (38人, 4)	9.5% (36人, 4)	9.1% (74人, 4)
06	0% (0人, 12)	0% (0人, 12)	0% (0人, 12)	0% (0人, 12)	0% (0人, 12)
07	3.3% (17人, 7)	13.7% (42人, 2)	6.0% (26人, 6)	8.7% (33人, 6)	7.2% (59人, 5)
08	21.8% (111人, 2)	7.2% (22人, 5)	20.2% (88人, 2)	11.8% (45人, 3)	16.3% (133人, 3)
09	3.3% (17人, 7)	4.6% (14人, 8)	3.7% (16人, 8)	4.0% (15人, 9)	3.8% (31人, 9)
10	2.6% (13人, 9)	6.9% (21人, 6)	2.3% (10人, 9)	6.3% (24人, 7)	4.2% (34人, 8)
11	3.9% (20人, 6)	11.8% (36人, 3)	4.8% (21人, 7)	9.2% (35人, 5)	6.9% (56人, 6)
12	1.0% (5人, 11)	2.6% (8人, 10)	1.2% (5人, 11)	2.1% (8人, 10)	1.6% (13人, 10)

註：見解代號意義

- 01.一~四年級皆訂為必修，具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
- 02.一~四年級皆訂為必修，具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 03.一~四年級皆訂為必修，不需具有學分。
- 04.一~三年級訂為必修，四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
- 05.一~三年級訂為必修，四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 06.一~三年級訂為必修，四年級訂為選修，不需具有學分。
- 07.一~二年級訂為必修，三、四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
- 08.一~二年級訂為必修，三、四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 09.一~二年級訂為必修，三、四年級訂為選修，不需具有學分。
- 10.一年級訂為必修，二、三、四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
- 11.一年級訂為必修，二、三、四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 12.一年級訂為必修，二、三、四年級訂為選修，不需具有學分。

2.全體五專受試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之見解

由表 4-2 得知，五專受試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之見解如下：

(1) 全體五專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多數（佔全體五專生之 50.4%）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贊成設為五年皆必修者有 6.2%、四年皆必修者有 23.7%、三年必修者有 13.5%、二年必修者有 7.0%）。

(2) 五專男女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皆顯示多數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亦皆多數贊成設為四年必修。（佔全體男學生之 47.8%；佔全體女學生之 60.2%）

(3) 五專工學院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多數（佔全體五專工學院學生之 49.8%）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多數贊成設為四年必修。五專商學院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多數（佔全體五專商學院學生之 53.1%）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其中贊成設為五年或四年必修之人數較多，且兩者比例一樣高。

表 4-2 五專學生對體育課開課原則見解的人數百分比之摘要表

\ 變項 \ 百分比 見解代號	不同性別選取見解代號人數所佔之 百分比（人數，排序）		不同系別屬性選取見解代號人數所佔之 百分比（人數，排序）		全體選取見解代號 人數所佔之百分比 （人數，排序）
	男（293 人）	女（78 人）	工（288 人）	商（83 人）	
01	12.6%（37 人，3）	14.1%（11 人，5）	12.9%（37 人，3）	13.3%（11 人，4）	13.0%（48 人，4）
02	2.7%（8 人，9）	19.2%（15 人，2）	2.8%（8 人，8）	18.1%（15 人，1）	6.2%（23 人，7）
03	3.4%（10 人，7）	0%（0 人，8）	3.5%（10 人，7）	0%（0 人，11）	2.7%（10 人，8）
04	8.2%（24 人，6）	15.4%（12 人，4）	9.7%（28 人，5）	9.6%（8 人，6）	9.7%（36 人，5）
05	24.2%（71 人，1）	21.8%（17 人，1）	25.4%（73 人，1）	18.1%（15 人，1）	23.7%（88 人，1）
06	1.7%（5 人，11）	1.3%（1 人，7）	1.0%（3 人，11）	3.6%（3 人，8）	1.6%（6 人，11）
07	20.1%（59 人，2）	9.0%（7 人，6）	19.4%（56 人，2）	12.0%（10 人，5）	17.8%（66 人，2）
08	12.0%（35 人，4）	19.2%（15 人，2）	12.9%（37 人，3）	15.7%（13 人，3）	13.5%（50 人，3）
09	3.1%（9 人，8）	0%（0 人，8）	1.3%（4 人，10）	6.0%（5 人，7）	2.4%（9 人，9）
10	8.9%（26 人，5）	0%（0 人，8）	8.7%（25 人，6）	1.2%（1 人，10）	7.0%（26 人，6）
11	0.7%（2 人，12）	0%（0 人，8）	0%（0 人，12）	2.4%（2 人，9）	0.5%（2 人，12）
12	2.4%（7 人，10）	0%（0 人，8）	2.4%（7 人，9）	0%（0 人，11）	1.9%（7 人，10）

註：見解代號意義

- 01.一~五年級皆訂為必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
- 02.一~五年級皆訂為必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 03.一~五年級皆訂為必修，但不需具有學分。
- 04.一~四年級皆訂為必修，五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
- 05.一~四年級皆訂為必修，五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 06.一~四年級皆訂為必修，五年級訂為選修，不需具有學分。
- 07.一~三年級訂為必修，四、五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並列入畢業學分內。
- 08.一~三年級訂為必修，四、五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 09.一~三年級訂為必修，四、五年級訂為選修，不需具有學分。
- 10.一~二年級訂為必修，三、四、五年級訂為選修，具有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 11.一~二年級訂為必修，三、四、五年級訂為選修，不需具有學分。
- 12.一年級訂為必修，二、三、四、五年級訂為選修，不需具有學分。

(二) 討論

由本研究結果得知，本校學生對於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見解：四技生多數傾向應設為含三年以上必修、具有學分並計入畢業學分內；其中男生與工學院學生皆贊成設為四年必修，而女生與商學院學生則傾向三年必修。至於五專生多數傾向應設為四年必修、具有學分但不計入畢業學分內；其中除商學院學生傾向四或五年必修外，其餘不同背景學生皆贊成設為四年必修。

有關學生對於體育課程之必修、選修及學分制的需求取向實是各大學校院必需正視的重要問題，相信這對本校學生未來修習體育課程的態度及滿意度必具有重大的影響；尤其不論國內外皆有研究指出多數學生對體育課程應具有學分是持肯定態度（黃英哲、張思敏，1996；楊建隆，1996；Trimble & Hensley, 1984；Trimble & Hensley, 1990），並贊成大一至三年必修、四年級採選修制（黃英哲、張思敏，1996）；對此，本校未來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設定實有參酌本研究結果的必要性，而研究者亦推測此舉將可能直接影響到本校體育課程未來的發展性。

二、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開設項目之需求情形

本研究設定之體育課運動項目乃根據本校目前一般體育課程與興趣選項課程有開設的運動項目，共有籃球、排球、桌球、網球、羽球、游泳、保齡球、體適能等八個組別，並配合開放性見解之運動項目（其它）進行【下一個學期您最想修習的運動項目】之需求意願調查。

(一) 結果

由表 4-3 得知，學生對開設項目之需求如下：（選擇排序依選取人數由多至少）

- 1.全體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運動項目需求之選擇排序：(1) 羽球；(2) 籃球；(3) 桌球；(4) 網球；(5) 游泳；(6) 保齡球；(7) 排球；(8) 體適能；(9) 其它：0%。
- 2.男生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運動項目需求之選擇排序：(1) 籃球；(2) 游泳；(3) 羽球；(4) 網球；(5) 桌球；(6) 保齡球；(7) 體適能；(8) 排球；(9) 其它：0%。
- 3.女生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運動項目需求之選擇排序：(1) 排球；(2) 保齡球；(3) 羽球；(4) 桌球；(5) 網球；(6) 籃球；(7) 體適能；(8) 游泳；(9) 其它：0%。
- 4.四技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運動項目需求之選擇排序：(1) 籃球；(2) 網球；(3) 桌球；(4) 排球；(5) 保齡球；(6) 羽球；(7) 游泳；(8) 體適能；(9) 其它：0%。
- 5.五專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運動項目需求之選擇排序：(1) 游泳；(2) 羽球；(3) 桌球；(4) 網球；(5) 體適能；(6) 保齡球；(7) 籃球；(8) 排球；(9) 其它：0%。
- 6.工學院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運動項目需求之選擇排序：(1) 游泳；(2) 籃球；(3) 羽球；(4) 網球；(5) 桌球；(6) 體適能；(6) 保齡球；(8) 排球；(9) 其它：0%。
- 7.商學院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運動項目需求之選擇排序：(1) 桌球；(2) 保齡球；(3) 排球；(4) 羽球；(5) 網球；(6) 籃球；(7) 體適能；(8) 游泳；(9) 其它：0%。

表 4-3 本校學生對體育課程開設項目之需求情形之摘要表

\運動項目 \需求情形 變項	籃球	排球	桌球	網球	羽球	游泳	保齡球	體適能	其他
	所佔該變項之全體百分比(人數、排序)								
全體	15.8% (187, 2)	9.6% (114, 7)	14.8% (176, 3)	14.6% (173, 4)	16.1% (191, 1)	13.0% (154, 5)	10.8% (128, 6)	5.3% (63, 8)	0%
男生	20.2% (162, 1)	4.4% (35, 8)	14.5% (116, 5)	15.5% (124, 4)	15.8% (127, 3)	17.1% (13人, 2)	6.9% (55, 6)	5.7% (46, 7)	0%
女生	6.5% (25, 6)	20.6% (79, 1)	15.6% (60, 4)	12.8% (49, 5)	16.7% (64, 3)	4.4% (17, 8)	19.0% (73, 2)	4.4% (17, 7)	0%
四技	20.2% (165, 1)	12.9% (105, 4)	16.3% (133, 3)	16.7% (136, 2)	12.0% (98, 6)	5.4% (44, 7)	12.3% (100, 5)	4.2% (34, 8)	0%
五專	5.9% (22, 7)	2.4% (9, 8)	11.6% (43, 3)	10.0% (37, 4)	25.1% (93, 2)	29.6% (110, 1)	7.5% (28, 6)	7.8% (29, 5)	0%
工學院	18.8% (136, 2)	4.4% (32, 8)	11.5% (83, 5)	16.3% (118, 4)	17.4% (126, 3)	19.1% (138, 1)	6.2% (45, 6)	6.2% (45, 6)	0%
商學院	11.0% (51, 6)	17.7% (82, 3)	20.1% (93, 1)	11.9% (55, 5)	14.0% (65, 4)	3.5% (16, 8)	17.9% (83, 2)	3.9% (18, 7)	0%

(二) 討論

依據上述結果顯示，本校全體學生對體育課程之各運動項目依開課需求高低之排序為：羽球、籃球、桌球、網球、游泳、保齡球、排球、體適能；此結果與許素琴(1998)的研究結果相近(排序較高之前三項：籃球、羽球、桌球)。對於獲此結果之原因，研究者推測排序較高之運動項目或許是學生在各學習階段中其學習效果或滿意度較高的項目，因此依據經驗法則所呈現出的需求意識。當然，從本研究結果亦獲知，學生對其它項目也有不一程度的需求性；另外，不同背景變項學生對體育課程之各運動項目的需求雖皆呈現出不同需求程度的選擇情形，然而，依照選擇人數所佔的百分比結果顯示，各運動項目受到學生之需求情形的差距，除了「體適能」項目之外其餘項目皆相近。對於此結果，誠如陳文長(1995)所示：若能設置合乎學生需求的運動項目，相信對學生來說除了能滿足其需求之外，更能提高其學習興趣；因此，未來在體育課程內容的設置上，對於適當地配合學生真正需求實為極重要的工作。至於本校學生在「其它」運動項目之空格內皆無表示意願，此結果究竟是本校體育課程所開設之項目已可涵括所有學生的需求選擇，亦或是有其他不願填寫的原因，則有待進一步探討。

三、本校學生對體育課程實施現況之滿意度情形

(一) 全體受試者對各因素之滿意度情形

1. 結果

由表 4-4 得知，全體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各因素滿意度除了「場地器材」因素未達滿意程度外，其它四個因素皆達到滿意以上之程度。另外，全體受試學生對體育課程各因素修習滿意度的高低順序則為：(1) 教學表現因素及成績評量因素；(2) 課程設置因素；(3) 課程效能因素；(4) 場地器材因素。

表 4-4 全體受試者對體育課程各因素滿意度之摘要表

因素名稱	人數	各因素各題項之平均數	各因素之每題平均數
課程效能	1187 人	01/3.96、02/4.15、03/4.05、04/3.91、05/4.04、06/4.02、07/4.00、08/4.06	4.03
課程設置		09/4.12、10/3.94、11/4.17、12/4.07、13/4.07、14/4.05	4.07
場地器材		15/3.88、16/3.90、17/3.91、18/3.90、19/3.94	3.90
教學表現		20/4.18、21/4.03、22/4.00、23/4.22、24/4.07、25/4.03、26/4.06	4.09
成績評量		27/4.15、28/3.97、29/4.20、30/4.09、31/4.07、32/4.07	4.09

註：每題平均數之數值所達到的滿意程度

5：非常滿意、4：滿意、3：普通、2：不滿意、1：非常不滿意

2. 討論

由本研究結果得知，全體受試學生對所施行之體育課程各因素的滿意度除了「場地器材」因素是趨近滿意程度外，其它四個因素皆達到滿意以上之程度。

根據諸多研究結果指出：學生在評量體育課程之優缺時，師資因素是被列為重要的考量因素（楊建隆，1996；李文田，1997；鄒碧鶴，1997），而該因素概指教師之教學表現，如運動技術、為人品德、教師教學態度、教學技巧與專長等（張妙瑛，1986；張躍騰，1996；Aicinena, 1991）。至於，體育成績評量對學生的體育課程學習態度是一個重要影響因素（張妙瑛，1986；楊建隆，1996）。另外，學生對體育課程內容的設計能否滿足其學習興趣與需求，更是學生列為考量選修與參與體育課程的重要因素（阮如鈞，1982；吳惠櫻，1993；楊建隆，1996）。還有，張躍騰（1996）指出課程的學習效果是學生在從事對體育課程滿意度評量時所列為重要的考量因素。再者，從楊建隆（1996）、張躍騰（1996）、李文田（1997）等人的研究結果皆指出：運動場地、器材的安全、充足與否，是影響學生對體育課程感到滿意與否及選修意願考量的重要因素。

依據上述情形，再根據本研究結果或可推測，本校體育課程若能持續保持獲得學生感到滿意以上之因素的優點，並在「場地器材」因素上進行改善以盡量配合學生之需求，則相信多數學生對未來之體育課程應仍會保持高度的修習滿意度，這對本校體育課程的未來發展可謂將具有諸多的正面效益。

（二）不同背景變項受試者對體育課程各因素之滿意度情形

1. 不同性別受試者對各因素滿意度之差異情形

（1）結果

在【課程效能】、【課程設置】等兩個因素，達到顯著差異（ $p < .05$ ）；並由表 4-5 得知，男生對此兩因素之滿意度皆顯著高於女生。

在【場地器材】、【教學表現】、【成績評量】等三個因素，則皆未達到顯著差異（ $p > .05$ ）。

表 4-5 不同性別受試者對體育課程各因素滿意度之摘要表

因素名稱	男/803 人		女/384 人		t 值
	平均數/每題平均數/標準差		平均數/每題平均數/標準差		
課程效能	32.46/4.06/5.07		31.66/3.96/4.22		2.88*
課程設置	24.69/4.12/3.74		23.88/3.98/2.96		4.05*
場地器材	19.51/3.90/2.78		19.55/3.91/2.54		-.29
教學表現	28.67/4.10/4.67		28.44/4.06/3.44		.98
成績評量	24.59/4.10/3.83		24.46/4.08/2.96		.60

* $p < .05$

（2）討論

從本研究結果得知，本校男、女學生對【課程效能】及【課程設置】等兩個因素的滿意程度上，皆顯示男生顯著高於女生。此結果，研究者推測，或許如同楊建隆（1996）及李文田（1997）的研究結果所指出男學生在體育目標的重要性考量顯著高於女學生的情形下，本校男學生對於達成體育目標所產生之【課程效能】的感受程度亦明顯高於女生，因此對此因素之滿意度才會顯著高於女生；另外，在【課程設置】部份，或許是較能符合多數男生好動的習性，因此在此因素之滿意度才會顯示男生顯著高於女生。

至於在【場地器材】、【教學表現】及【成績評量】等三個因素的滿意程度，皆未達到顯著差異。對於【場地器材】因素，楊建隆（1996）的研究結果曾提出男學生對該因素的重視程度顯著高於女學生，在【教學表現】因素，許義雄（1988）的研究亦指出教師的品質對女學生在運動感受上之影響大於男學生，而男學生對【成績評量】因素的重視程度亦顯著高於女學生（楊建隆，1996）；對於此些結果與本研究結果有所不同之情形，研究者推測可能是因受試對象不同所致，然實際原因仍有待進一步探討。

2.不同學制受試者對各因素滿意度之差異情形

(1) 結果

在【課程效能】、【課程設置】、【場地器材】、【教學表現】、【成績評量】等五個因素，皆達到顯著差異 ($p < .05$)；並由表 4-6 得知，五專學生對此五個因素之滿意度皆顯著高於四技學生。

表 4-6 不同學制受試者對體育課程各因素滿意度之摘要表

因素名稱	四技/816 人		五專/371 人		t 值
	平均數/每題平均數/標準差		平均數/每題平均數/標準差		
課程效能	31.50/3.94/4.86		33.75/4.22/4.38		7.94*
課程設置	23.94/3.99/3.51		25.53/4.25/3.31		7.53*
場地器材	19.31/3.86/2.81		19.98/4.00/2.40		4.17*
教學表現	28.28/4.04/4.27		29.30/4.19/4.31		3.79*
成績評量	24.34/4.06/3.56		25.01/4.17/3.56		3.00*

* $p < .05$

(2) 討論

從本研究結果得知，本校不同學制學生在目前體育課程各因素之滿意程度的感受上，對於在【課程效能】、【課程設置】、【場地器材】、【教學表現】及【成績評量】等五個因素的滿意程度上，則皆顯示五專生顯著高於四技生。此結果，研究者推測由於五專生是自國中畢業後即進入本校，而四技生則是經過高中職後才進入本校，兩者除了經歷學校數之不同外，對於在心智之成熟度亦有差距，或許是此兩項原因才會造成兩者對該課程之該五個因素的滿意度感受出現具有顯著差異的結果，至於是否如此仍有待進一步探討；然而不論是五專生或是四技生，從本研究亦可看出兩者對本校體育課程之該五個因素的滿意度多趨於滿意或達到滿意以上之結果，如此亦表示本校體育課程之實施實是能滿足於多數不同學制學生的學習需求與效能期待。

3.不同學院受試者對各因素滿意度之差異情形

(1) 結果

在【課程效能】、【課程設置】、【場地器材】、【教學表現】、【成績評量】等五個因素，皆達到顯著差異 ($p < .05$)；並由表 4-7 得知，工學院學生對此五個因素之滿意度皆顯著高於商學院學生。

表 4-7 不同學院受試者對體育課程各因素滿意度之摘要表

因素名稱	工學院/724 人		商學院/463 人		t 值
	平均數/每題平均數/標準差		平均數/每題平均數/標準差		
課程效能	32.80/4.10/4.90		31.26/3.91/4.55		5.53*
課程設置	24.96/4.16/3.58		23.61/3.93/3.27		6.70*
場地器材	19.75/3.95/2.67		19.16/3.83/2.72		3.70*
教學表現	28.80/4.11/4.58		28.28/4.04/3.82		2.14*
成績評量	24.73/4.12/3.83		24.25/4.04/3.09		2.36*

* $p < .05$

(2) 討論

從本研究結果得知，本校不同學院學生在目前體育課程各因素之滿意程度的感受上，對於在【課程效能】、【課程設置】、【場地器材】、【教學表現】及【成績評量】等五個因素的滿意程度上，則皆顯示工學院學生顯著高於商學院學生。此結果研究者推測，本校工學院學生一向之運動風氣就較盛行，而且校內之多項運動競賽的獲勝隊伍亦偏工學院之班隊或系隊居多，或許

是因此而造成兩者對本校體育課程之該五個因素的滿意度感受出現具有顯著差異的結果，至於是否如此仍有待進一步探討。然而不論是工學院學生或是商學院學生，從本研究亦可看出兩者對本校體育課程之該五個因素的滿意度多趨於滿意或達到滿意以上之結果，如此亦表示本校之體育課程的實施實是能滿足於多數不同學院學生的學習需求與效能期待。

伍、結論與建議

本章的主要目的是將本研究做整體的概述，並根據研究結果歸納結論與提出建議，以作為未來本校體育課程開課原則設定之參考依據。

一、結論

(一) 本校學生對於體育課程開課原則之見解：四技學生多數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並計入畢業學分內；其中男生與工學院學生皆贊成設為四年必修，而女生與商學院學生則傾向三年必修。至於五專學生亦多數傾向應設為必修、具有學分但不計入畢業學分內；其中男、女生與工學院學生皆贊成設為四年必修，而商學院學生則傾向四或五年必修。

(二) 本校全體學生對體育課程之各運動項目依開課需求高低之排序為：羽球、籃球、桌球、網球、游泳、保齡球、排球、體適能。

(三) 透過本校學生對體育課程實施現況之滿意度得知：

1. 全體受試者對【教學表現】、【成績評量】、【課程設置】及【課程效能】等因素是呈現滿意以上程度的情形，至於對「場地器材」因素則未達到滿意程度；而對於各因素滿意度的高低排序則為：(1) 教學表現因素及成績評量因素；(2) 課程設置因素；(3) 課程效能因素；(4) 場地器材因素。

2. 不同性別受試者對各因素滿意度之差異情形，在【課程效能】、【課程設置】等兩個因素之滿意度男生皆顯著高於女生，在【場地器材】、【教學表現】、【成績評量】等三個因素則皆無顯著差異。

3. 不同學制受試者對各因素滿意度之差異情形，在【課程效能】、【課程設置】、【場地器材】、【教學表現】、【成績評量】等五個因素之滿意度，五專學生皆顯著高於四技學生。

4. 不同學院受試者對各因素滿意度之差異情形，在【課程效能】、【課程設置】、【場地器材】、【教學表現】、【成績評量】等五個因素之滿意度，工學院學生皆顯著高於商學院學生。

二、建議

(一) 一般建議

依據顧客滿意度的相關理論所述，顧客滿意度愈高，則再度消費的意願也愈高。因此，本校體育課程未來的規劃設置若能重視學生對開課原則與開設項目的需求，及持續保持現況實施因素之優點與改善未達學生滿意度之因素，並及時配合調整學生的需求變化，如此則相信多數的學生對未來之體育課程應仍會保持有高度的修習意願與滿意度，此亦將更能使體育課程之價值嘉惠於學生，而對本校體育課程未來可持續發展的立場亦可謂更具有其公信力。

(二) 未來研究課題之建議

本研究課題由於近年來，學生受到社會潮流快速改變的影響甚巨，因此需求的趨勢亦有迅速轉換的現象，所以，未來對於學生在體育課程的需求及滿意度之有關因素的研究時，不但需要爭取校際交流的機會以瞭解各大學校院在體育課程之規劃設置的趨勢，更應留意時下社會的運動流行動向，並配合各項時效性的調查結果進行深入的分析；如此的研究結果，相信將更能成為日後本校可規劃設置出符合學生需求與獲得高滿意度之體育課程的最佳參考依據。

引用文獻

1. 大專院校體育課程規劃小組（1993）。「大專體育課程系統化規劃」專題研究成果報告書。教育部。
2. 王宗進（1999）。東海大學大四學生選修體育課動機及對教師教學滿意度之調查研究。大專體育，第四十三期，63-72頁。
3. 吳惠櫻（1993）。輔仁大學體育正課興趣選項韻律組學生選項動機調查分析之研究。台北：天音。
4. 阮如鈞（1982）。國立中央大學學生對體育教學的反應調查。71年度大專院校體育學術研討會專刊，52-60頁。
5. 李文田（1997）。大學生修習體育課意願影響因素之研究。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6. 周宏室（2002）。運動教育學。台北市：師大書苑。
7. 林陽助（1996）。顧客滿意度決定模型與效果之研究---以台灣自用小客車之實證。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
8. 林恬妤（2000）。旅館服務品質、顧客滿意度與再宿意願關係之研究。長榮管理學院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9. 徐國勝（2000）。顧客對優良商店(GSP)服務品質滿意度之研究。私立長榮管理學院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10. 黃振興（1995）。大學體育教學之省思。大專體育，第20期，1-3頁。
11. 黃英哲、張思敏（1996）。國立台灣大學三年級學生對大四體育課選修及授予學分之調查研究。大專體育，26期，127-133頁。
12. 許義雄（1988）。社會變遷與體育發展。台北市：文景出版社。
13. 許士軍（1990）。管理學。台北：心理出版社。
14. 許素琴（1998）。國立中央大學二、三年級學生修習體育課興趣選項課程之調查研究。大專體育，第40期，40-46頁。
15. 陳文長（1995）。大學體育組主任對興趣分組體育課之意見調查研究。大專體育雙月刊，第16期，28-39頁。
16. 張妙瑛（1986）。大專體育興趣選項動機調查研究。75學年度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體育學術研討會專刊，161-187頁。
17. 張春秀（1994）。雲林工專學生體育正課滿意度與休閒運動影響之調查研究。雲林工專學報，第13期，143-198頁。
18. 張思敏、黃英哲、黃欽永、蔡秀華（1994）。國立臺灣大學體育課程教學暨休閒教育之調查研究。臺大體育，第24期，59-71頁。
19. 張思敏（1995）。如何規劃及設計體育課程及教學。臺大體育，第26期，83-88頁。
20. 張躍騰（1996）。大專學生對體育課滿意度偏低原因之探討。大專體育，第27期，126-132頁。
21. 葉晶雯（1997）。「顧客知覺品質、滿意度與行銷傾向關係之分析 - 以航空客運服務業為實證」。私立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22. 鄒碧鶴（1997）。嘉南藥理學院二技學生體育選修課程需求之調查研究。大專體育，第29期，66-70頁。
23. 楊建隆（1996）。臺灣地區大四學生選修體育課考量因素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24. 楊建隆（1998）。提昇大學體育課選修率之因應策略探討...行銷組合。大專體育，39期，122-127頁。
25. 楊建隆（2001）。臺灣地區大學體育課學生滿意度與再修習意願關係之研究。台北縣：富誠出版社。
26. 楊建隆（2009）。現代大學體育課程內容建構因素之研究。德霖學報，23期，169-187頁。

27. 楊志顯 (1999)。體育課滿意態度之內涵分析。大專體育，第41期，48-52頁。
28. 鄭志富 (1990)。體育教學的管理。國民體育季刊，第19卷，第1期，86-89頁。
29. 鄭志富 (1994)。學校體育的風險管理。臺灣省學校體育，第24期，35-39頁。
30. 歐陽金樹 (1999)。國立聯合工商專校學生對興趣選項保齡球運動滿意度之調查研究。大專體育，第31期，35-41頁。
31. 體育大詞典編訂委員會 (1984)。體育大辭典。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32. Aicinena, S. (1991). The teacher and student attitudes toward physical education. *The Physical Education*, 48(1), pp.28-32.
33. Babbie, B. R. (1990). *Survey research methods*(2nd ed.). Belmont, CA: Wadsworth.
34. DeVellis, R. F (1991). *Scale Development Theory and Applications*. London : SAGE.
35. Figley, G. E. (1985). Determinants of attitudes toward physical education. *Journal of Teaching in Physical Education*, 4, pp.229-240.
36. Gay, L. R. (1992). *Educational Research Competencies for Analysis and Application*. New York: Macmillan.
37. Kotler, P. (1994). *Marketing Management: Analysis, Planning, Implementation and Control*. 8th edition, Prentice Hall.
38. Nunnally, J. C. (1978). *Psychometric Theory*(2nd ed.). New York: McGraw-Hill.
39. Tolson, H. & Chevrette, J. M. (1974). Changes in attitudes toward physical activity as a result of individualized exercise prescription. *The journal of Psychology*, 87, pp.203-207.
40. Trimble, R.T., & Hensley, L.D. (1984). The general instruction program in physical education at four-year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 1982. *Journal of Physical Education, Recreation and Dance*, 55 (5), p.82-89.
41. Trimble, R.T., & Hensley, L.D. (1990). Basic Instruction Program in at Four-year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 1988. *Journal of Physical Education, Recreation and Dance*, 61(6), p. 64-73.
42. Weick, K. (1975, October). Objectives of physical education expressed as needs by university students. *Research Quarterly*, 46, pp.385-388.
43. Woodside, A.G. & Daly, R. T, (1989): Linking Service Quality, Customer Satisfaction, and Behavioral intention . *Journal of Care Marketing*, Dec, pp.5-17.

